

納博特斯克集團倫理

## ■目錄

### 納博特斯克集團倫理規範

#### 適用範圍

#### 本倫理規範的運用

- (1) 董事、員工的行動準則
- (2) 經營職和管理職的行動準則
- (3) 違反本倫理規範時的報告
- (4) 制裁措施

#### 1. 基本方針

#### 2. 與公司的關係

- (1) 人權的尊重
- (2) 歧視、騷擾行為
- (3) 營造安全明快的職場環境
- (4) 政治、宗教活動
- (5) 利益衝突

#### 3. 公正誠實的經營活動

- (1) 公平交易
- (2) 行賄受賄及招待贈答
- (3) 進出口管理
- (4) 與政治、行政的關係
- (5) 與反社會勢力的關係
- (6) 開發、提供安全優化的產品及服務

#### 4. 公司資產的管理等

- (1) 公司資產的管理
- (2) 機密資訊的管理
- (3) 財務資訊的管理等
- (4) 個人資訊的保護
- (5) 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和尊重
- (6) 內幕交易
- (7) 資訊安全

#### 5. 公司與社會

- (1) 與社會的關係
- (2) 企業資訊的公開

## ■納博特斯克集團倫理規範

納博特斯克集團倫理規範（以下稱作「本倫理規範」），是為了在經營活動中實現企業理念，對納博特斯克集團的每個成員從合規※觀點考量應採取的行動，作出了規定。

※ 所謂合規指的是不僅需遵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包括說明、指導手冊及其他運用規則），並需透過依社會倫理、社會規範的行動，回應利害關係人（客戶、員工、交易方、股東、地區社會）的要求。

## ■適用範圍

本倫理規範適用於納博特斯克集團的全體董事及員工。

在不違反本倫理規範且不放寬其內容的前提下，納博特斯克集團各公司可根據各個國家、地區的法令、社會倫理和社會規範、事業形態等，對本倫理規範作修改，或制定各自的規範。

## ■本倫理規範的運用

### (1) 董事、員工的行動準則

- ① 發生合規相關問題時，參照本倫理規範採取適當行動。
- ② 對本倫理規範有疑問時，與上司、各公司的合規負責人或內部通報窗口進行商量。

### (2) 經營職和管理職的行動準則

- ① 率先實踐本倫理規範，使所有員工徹理解的同時，並監控員工的遵守情況。

### (3) 違反本倫理規範時的報告

- ① 為預防及早期發現不正當行為、違反本倫理規範行為，並以改善為目標，在全球範圍建立內部通報制度，並適當運用。
- ② 參照本倫理規範後發現有問題，或者可能有問題時，應與上司、內部通報窗口或各公司的合規負責部門進行商量及報告。
- ③ 不得以商量、報告為理由，對前來商量、報告的董事、員工作出任何不利舉動。

### (4) 制裁措施

- ① 董事和員工需認識並理解，在違反本倫理規範時，公司會依據內部規章對其進行懲戒處分。

## 1. 基本方針

納博特斯克集團的全體董事和員工，在遵守各國、各地區的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的同時，

尚應遵循社會倫理、社會規範，誠實行動。

## **2. 與公司的關係**

### (1) 人權的尊重

- ① 尊重每個人的人格、個性、隱私，支持人權相關的國際規範。
- ② 作為全球化企業，應承認和尊重多種文化和價值觀形成的 Diversity（多樣性），是重要的資產。
- ③ 不得使用或間接使用童工和強迫勞動。

### (2) 歧視、騷擾行為

- ① 在人才雇用、培訓、升遷等方面，確保機會均等及公正。
- ② 得也不允許有因人種、膚色、思想、信仰、宗教、國籍、民族、出身、性別、年齡、身體缺陷、性別認同、性取向、婚姻狀態、家庭成員、社會地位、雇用型態等原因而引起的歧視及各種霸凌、騷擾等損害個人尊嚴的行為。

### (3) 營造安全明快的職場環境

- ① 透過遵守勞動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在營造安全健康職場環境的同時，努力防止災害的發生。
- ② 促進坦誠開放的溝通，營造人人都可自由發表意見的職場環境。
- ③ 尊重多樣化的工作方式，努力提高對工作及生活平衡的認識，致力於創造能實現此目標的職場環境。

### (4) 政治、宗教活動

- ① 政治活動（包括選舉活動）及宗教活動，應以個人立場，於工作時間外及公司以外的地方進行。出於不得已的理由，需要在公司的設施內或工作時間內，進行個人宗教行為時，必須充分注意不要影響到其他董事、員工的工作等。

### (5) 利益衝突

- ① 需公私分明，不允許利用公司工作上的立場、權限及公司資產來追求個人利益，或有任何與公司利害關係相對立的行為。

## **3. 公正誠實的經營活動**

### (1) 公平交易

- ① 遵守各個國家、地區的競爭法、反壟斷法及相關公司內部規章，在自由公平競爭的前提下進行交易。

- ② 不得與同業其他公司，或在所屬業界團體內，對價格、數量、技術限制、顧客、銷售地區、產品領域等進行協議、約定、圍標的行為。
- ③ 不得在交易時濫用優勢地位造成商業合作夥伴的不利。
- ④ 在進行宣傳、銷售活動時，應以合法且合適的表述，誠實地向以客戶為首的利害關係人提供商品及服務相關的資訊。
- ⑤ 在符合相關法令，適當交易方針的基礎上，負責任地進行採購及供應。

(2) 行賄受賄及招待贈答

- ① 無論是直接或間接，皆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受賄賂或其他類似不正當的利益。
- ② 除了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許可，且在社會觀念上屬於妥當範圍內的情況之外，皆不得接受招待和贈答。

(3) 進出口管理

- ① 遵守各國家、地區的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進行進出口交易。
- ② 進出口交易時需遵守相關法令，必要時應向當局申請許可、申報、報告等辦理適當的手續。

(4) 與政治、行政的關係

- ① 與政治、行政單位，應保持健全、正常且高透明度的關係，不得進行被誤以為是勾結、串通的行為。
- ② 不對特定的政治家及政黨進行政治獻金等捐獻和資金援助。董事、員工若對政治家及政黨進行捐獻、援助時，應站在個人立場以合法方式進行。

(5) 與反社會勢力的關係

- ① 杜絕與暴力團、黑手黨、恐怖分子、販毒團、其他犯罪組織等所有反社會勢力的一切關係，若受到非法洗錢、恐怖融資、其他不正當要求時，應以毅然的态度，對要求一概不予回應。

(6) 開發、提供安全優化的產品及服務

- ① 符合市場、客戶需求之安全及優化產品的開發、設計、製造、銷售、維護、修理。
- ② 不可對安全性及品質、測試等相關資訊做篡改及虛假的報告。

#### **4. 公司資產的管理等**

(1) 公司資產的管理

- ① 需依公司內部規章嚴格管理公司資產（無論有形、無形），並僅限使用於正當業務目的之上。

(2) 機密資訊的管理

- ① 依公司內部規章嚴格管理公司及第三方的機密資訊，不得向公司外部洩漏，或使用於非正當的業務目的。
- ② 不會以不正當的手段獲取第三方的機密資訊。

(3) 財務資訊的管理等

- ① 依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和適當的會計處理基準，及時且妥當地記錄財務會計資訊。
- ② 依相關法令，正確進行申報及納稅。

(4) 個人資訊的保護

- ① 認識到個人資訊保護的重要性，依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妥當處理個人資訊。

(5) 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和尊重

- ① 認識到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專利權、新型專利權、設計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商業機密）為公司的重要資產，需依公司內部規章妥善管理並對其進行保護。
- ② 尊重第三方的智慧財產權，不得有任何侵權行為。

(6) 內幕交易

- ① 不得依據對投資判斷有顯著影響的未公開公司資訊，對納博特斯基的股票及其他所有上市公司的股票進行交易。
- ② 除非工作需要，不得向第三方公開、洩漏對投資判斷有顯著影響的未公開公司資訊及其他相當於此的資訊。

(7) 資訊安全

- ① 針對外部網路攻擊，駭客攻擊等網路風險，建立並運行適當的管理制度。

## **5. 公司與社會**

(1) 與社會的關係

- ① 為了實現可持續的社會，遵守環境相關條約、法令，致力於有效利用資源、能源，為防止環境污染，控制排放有害物質，於進行經營活動時不斷意識到其對地球環境的影響，並以達到與地區、社會共存為目標。
- ② 與地區社會合作進行防災活動，在發生災害時為社會重建作出貢獻。

(2) 企業資訊的公開

- ① 針對以股東、投資家為首的各種利害關係人，及時、適當且公平地揭示財務、經營、事業活動相關的重要資訊。